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1-068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精达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股票价格在连续的十六个交易日中已有十四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未来十四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精达转债”转股价格(3.73 元/股)的 130%(4.849 元/股),将触发公司《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精达转债”。

一、“精达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1397 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开发行 787.00 万张(78.70 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78,700 万元。公司 78,7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达转债”,债券代码“110074”。

精达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9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转股的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精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为 3.80 元/股。自 2020 年 9 月 28 日,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已由初始的 3.80 元/股调整至 3.75 元/股;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由 3.75 元/股调整至 3.73 元/

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的情况

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股票价格在连续的十六个交易日中已有十四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精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4.849 元/股），若在未来十四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精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精达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精达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对于公司未能在股票收盘价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0 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时及时披露“精达转债可能满足提前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在此深表歉意。今后公司相关人员将加强可转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62-2809086

联系邮箱：zqb@jingda.cn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2日